

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选出领导人 汪洋当选全国政协主席



3月14日,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选举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当会议主持人宣布汪洋当选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后,俞正声与汪洋热烈握手,表示祝贺。

新华社记者 李学仁摄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奋进在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征程上,人民政协顺利完成又一次新老交替。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汪洋在14日下午举行的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上,当选全国政协主席。会

议同时选出24位全国政协副主席。

选举结果宣读前,十二届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来到大会会场,对即将产生的新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表示祝贺。17时15分,当会议主持人宣布汪洋当选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后,俞正声与汪洋热烈握手,全场响起长时间的掌声。

会议选出的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是:张庆黎、刘奇葆、帕巴拉·格列朗杰、董建华、万钢、何厚铨、卢展工、王正伟、马飏、陈晓光、梁振英、夏宝龙、杨传堂、李斌、巴特尔、汪永清、何立峰、苏辉、郑建邦、辜胜阻、刘新成、何维、邵鸿、高云龙。

会议选举夏宝龙为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秘书长,并选出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300名。

会议于15时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的执行主席是张庆黎、董建华、何厚铨、梁振英,会议由张庆黎主持。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共2158人,今天实到委员2144人,符合选举的规定人数。

选举开始前,会议主持人首先请工作人员宣读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总监票人、监票人随即就位,监票人检查了全场23个票箱情况。两名总监票人向会议报告了检查结果。随后,工作人员开始分发选举票。选举票分为两张,分别是选举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的选举票和选举常务委员的选举票。

根据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选举办法,大会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采用等额选举的办法产生。候选人得到的赞成票超过全体委员的半数当选。工作人员宣读填写选票的要求后,委员们开始写票。投票开始后,总监票人、监票人就位并先投票,委员们按座区分别到指定票箱投票。

当工作人员计算完回收选票后,总监票人向会议主持人递交投票结果报告单。会议主持人宣布:选举有效。

计票完毕,工作人员宣读选举计票结果。选举结果表明,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共325名候选人得票均超过全体委员总数的半数,全部当选。

新当选的全国政协主席、副主席平均年龄为64岁。副主席中,中共党员11名,非中共人士13名,少数民族人士4名,女性2名。新当选的常务委员平均年龄为59.3岁,其中非中共人士195名,占65%;少数民族人士33名;女性39名。

全场委员以热烈掌声祝贺新一届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诞生。

国防和军队建设是我们共同事业

(第二版)

积极推动网络安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第三版)



军队越是现代化,越是信息化,越是要法治化。

习主席强调,要加大对依法治军工作力度,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加快推动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

强国强军,呼唤法治。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委员一致认为,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是强军之基,是我们党建军治军的基本方略,必须把依法从军贯穿国防和军队建设各领域全过程,为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提供强有力的法治支撑。

加速推进立法,构建军事法规制度体系

军无法不立,法无严不威。

军事法规制度是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的前提和基础。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军加快抓好重点立法项目落实,共制定出台了军事法规40余部,涉及全面深入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干部选拔任用、武器装备管理、联合作战等方面,但我军军事法规制度不健全不配套的问题依然存在。

习主席强调,要加强同国家立法工

把依法从严贯穿国防和军队建设各领域全过程

——代表委员学习习主席在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重要讲话述评之四

■本报记者 代 烽

作衔接,突出加强备战急需、改革急需、官兵急盼的军事法规制度建设。

“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建设世界一流军队,离不开军事立法的强力支撑。”解放军军事法院院长刘幸代表谈到,应加强军事法规制度体系顶层设计和长远谋划,注重与国家法律体系相衔接,科学设计军事法规制度体系的内容范畴和框架结构,把强军目标的要求贯彻落实到军事法规制度建设的各领域全过程,细化为军队建设和部队行动的基本规范、官兵行为的基本准则,形成聚焦强军目标、服务强军实践的鲜明立法导向。

“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立善法于一国,则一国治。”讨论中,代表委员们认为:立法质量的高低直接关系到法治质量的优劣,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应抓住提高立法质量这个关键,把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作为提升立法质量的有效途径。

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不少代表委员呼吁:当前,世界主要国家围绕

制定网络、太空、深海、极地等新领域新空间相关国际规则的博弈十分激烈,军事立法应密切关注这些领域国际立法动态,适时提出“中国方案”,增强我们在国际军事法律事务中的话语权与影响力。

强化法治思维,推动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

一个现代化国家必然是法治国家,一支现代化军队必然是法治军队。

刑起于兵,师出以律。军委纪委专职副书记杨成熙代表谈到:“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不仅是装备与技术的升级换代,更重要的是治军理念和治军方式的深层次转变。只有按照依法治军的思维理念,瞄准法治军队的建设目标,才能以高水平的正规化推动军队现代化升级,顺利实现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的宏伟目标。”

习近平电贺默克尔连任德国总理

李克强向默克尔总理致贺电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14日致电安格拉·默克尔,祝贺她第四次当选并就任德国总理。

习近平在贺电中指出,2014年中德建立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以来,在双方共同努力下,两国关系持续发展,共同利

益和互利合作不断加深,在推进全球治理、促进经济全球化和多边主义等诸多方面开展了紧密合作。我高度重视中德关系发展,愿同你一道努力,巩固和提升中德战略互信水平,推动两国关系更上一层楼,取得更大进步。

同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也致电祝贺默克尔总理,表示保持中德关系的良好发展势头、深化全方位战略合作符合两国根本利益。中方愿同德国新政府一道,继续推动中德关系与务实合作不断向前发展。

加大依法治军工作力度

——三谈学习贯彻习主席在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上的重要讲话

■本报评论员

一流的军队,必然有一流的法治;建设一流军队,需要一流的法治保障。正因此,习主席在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上,明确要求加大依法治军工作力度。

法治之军,所向披靡;无治之兵,百万无益。一支能打仗、打胜仗的军队,必然军令如山。党的十八大以来,习主席站在实现中国梦强军梦的战略高度,深刻阐述了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的重要地位作用,强调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强军目标的必然要求,明确提出要强化全军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让全军官兵信仰法治、坚守法治,在治军方式上努力实现“三个根本性转变”,并就建设法治军队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科学回答了中国特色军事法治建设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丰富

发展了党的军事指导理论。

在习主席的坚强领导下,全军紧紧围绕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狠抓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方针落实,健全完善军事法规制度体系,加大军事法规制度执行力度,强化军队法治工作机构职能作用,大力培塑军事法治文化,开展法治军营创建活动,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更加凸显,军队正规化建设向更高水平发展,法治信仰、法治思维日益深入人心,治军理念、治军方式发生深刻转变,依法治军、依法治权取得显著成效,开创了法治军队建设新局面。

军队越是现代化、信息化,越要法治化,越需要全面依法治军、全面从严治军。近年来强军事业取得的辉煌业绩,与坚持严字当头、严到底密切相关。同时要清醒看到,军队发生的问题,也能从“不严”上找到根源。我军

法治建设与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一些部队仍存在思想不严、管理不严、纪律不严、工作不严等问题。这些现象,必须通过加大依法治军工作力度来克服。

纪律是军队的命脉,执行是法规的生命。要强化法治信仰和法治思维,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加快推动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全军要增强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做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要适应党的纪律检查体制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要求,结合军队实际做好有关工作。要加强同国家立法工作的衔接,突出加强备战急需、改革急需、官兵急盼的军事法规制度建设。要坚持严字当头,强化执纪执法监督,严肃追责问责,把依法从严贯穿国防和军队建设各领域全过程。



3月14日下午,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四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选举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常务委员。图为军队政协委员走向会场。

本报记者 穆瑞林摄

是,“与法相悖”的现象仍时有发生:有的单位有法不依,把法规制度写在纸上、挂在墙上,表态快、调门高,就是不落实;有的单位执法不严,落实规章制度就像拉橡皮筋,弹性大刚性小;有的违法不究,对违规违纪者追究不力、惩处不严……

对任何一支军队来说,庸、懒、松、散、软都是战斗力致命的腐蚀剂。来自东部战区的吴兴代表谈到:“党纪国法不能成为‘橡皮泥’、‘稻草人’,违纪违法都要受到追究。从严治官治权,需加大惩治力度,应让法规成为谁的‘高压线’,谁触碰了‘高压线’,谁就必须受到处罚。”

法治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力。武警部队纪委书记王小鸣代表谈到:“强化监督执纪,严肃追责问责,绝不能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维护法规制度权威性,必须赏罚严明,坚持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失责要问责、违纪必追究,对违法违纪行为‘零容忍’。既严肃查处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又切实解决发生在官兵身边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让违法违纪者付出代价。”

铁规生威,铁纪发力。不久前,中部战区陆军组织纪委书记专题会议,各级党委、纪委领导一起对照上级要求,划出“28个严禁、28个不得”的纪律红线,带动各级查纠具体问题。

军队要有军队的样子。回望历史,“严”是我们的传家宝;展望未来,“严”正成为我们的治军常态。

(本报北京3月14日电)